

姐姐濒死复活引轰动 全村人抢看《转法轮》

【明慧网】1999年3月，是我一生中最难忘的一段时间，因为我修炼法轮大法了。得法前，我患有心脏病、心绞痛、胃下垂、神经衰弱、便秘等等。1999年初，我突发心绞痛，一个小时昏死过去两次，住了一个星期医院。出院后的一天，我在单元门口坐着，看见六单元一个学大法的邻居说要去书店买大法书。之前我听说过法轮功，就赶紧跟着她也去了书店，我和她都买了两本大法经书。

我看书的第五天，吃药就觉的不是味了，索性不吃了。第八天，吸的烟也不是味了，干脆烟也戒了。心脏不难受了，全身那些病状都没了！我想这功法也太神奇了！没有语言能形容我对师父的感激、感恩之情。为此老伴和女婿也看法经书了。1999年3月4日，我去了炼功点，同修送给我一本《转法轮》（法轮功指导修炼的主要书籍）。从此，我开始修炼大法了。

2002年一天，在老家的妹妹给我打电话，她开口就哇哇哭。她说：“二姐要死了，得胃癌了，医院都不让住了。”我当只是劝劝妹妹别伤心。早上三点睡醒，我就对



老伴说：“现在秋收了，二姐家种不少地瓜、花生，孩子肯定忙不过来，我要回老家看看。”老伴不放心我自己去，他也跟着来了。到家一看，二姐在炕上躺着，大小便失禁。我叫她，她连哼都

不哼，眼皮也不睁，“呼哒呼哒”倒气。

花生杆子堆满院子，我们忙了一小天。晚间我听师父讲法录音，打开小播放器后，把耳机一个插在二姐的耳朵里，让她也听听。另一个插在自己耳朵里，忙碌了白天活后的我又累又乏，不知不觉就睡着了。睡醒后，我随手就把二姐耳朵里的耳机拔了下来。“谁把我耳机给碰掉了？”二姐突然说话了，把我吓了一跳，我赶紧说：“我以为你死了呢？咋又活了、又会说话了呢？”

二姐听了一宿大法师父讲法竟然说话了。我知道是师父救了二姐，我挺高兴，又给二姐插上了耳机让她继续听师父讲法。过会儿，她说饿了要吃饭。

早上吃完饭，孩子们领着我和老伴上山去收花生。下午，二姐就能坐起来听法了。晚上，我正在做饭，一回头，又把我吓一跳，二姐居然自己下地往厕所那走呢，并且说：“三妹呀，我听了两讲法了。”第二天中午，我说：“你别睡觉了，我给你读法吧。”

我们一上山去干活，二姐就自己在家看书读法，而80多岁的二姐只上过三天认字班，居然能看书读法了，只有“宇宙”两个字她不认识，她问过我这两个字怎么念的，我告诉了她，不一会她就忘了。更神奇的是，有天晚上她做梦，梦见师父告诉她“宇宙”这两个字怎么念，以后她就记住了。

我家窗前就是村里的大道，有一次吃过午饭，我在屋里给姐姐读



法，道边聚集的一群大姑娘、小媳妇，也都跟着听，都说：这法咋这么好呢，都是教人向善的。有两个来村里给鸡打预防针的人，到我家时，进屋看见柜上放的大法书，拿过来就看上了，看了很久才想起来给鸡打针的事。

我在老家只给姐姐读了七讲法，就回家了，她自己把后两讲法学完了。外甥媳妇打来电话高兴地告诉我：“三姨，我妈病好了，啥事都没有了！家里、村里全轰动了，都替她高兴，都说这大法太神奇了！”、“三姨呀，全村的人都在传看法书呢！”整个村子的人都抢着、轮着看我留下的两本《转法轮》。我嘱咐她：好好学，这是天书，一定要珍惜。

现在，我的三个儿子、两个儿媳妇现在也学法轮功了。老伴、女婿在中共迫害后不炼了，现在又从新走向大法中。我的家族中基本都修炼大法了。如今我已经82岁了，满面红光的，走路就象年轻人一样。老伴87岁，身体健康。我们自己做饭、洗衣服，啥都能干，没有给儿女找过一点麻烦，并且给国家省了许多医疗费。

特别是丈夫的三哥，得了老年痴呆，通过听大法都恢复正常了，九十多岁人了，还能上山干活呢！

◇文/黑龙江大法弟子 了愿

保定市涿州法院三审七旬老妇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省保定市涿水县七十五岁的法轮功学员刘玉敏，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上午九点在涿州市法院第三次被非法视频庭审，来自广州和北京的维权律师再次作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指出修炼法轮功合法，要求无罪释放刘玉敏。法官当日没有宣判结果。

刘玉敏原是涿水县东关村的一间小学的教师。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后，她因坚持真、善、忍信仰，遭到涿水县“610”、政法委、教育局、公安局的各种迫害：被开除工作，多次被非法抄家、绑架、拘留，多次遭受肉体折磨、生命垂危，长期流离失所。她丈夫吴彦水也是法轮功学员，于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日被迫害致死。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下午，刘玉敏在儿子家中被保定市公安局、涿水县公安局和涿水镇派出所出动全副武装的警察绑架、抄家。她先后被非法关押在涿水镇派出所、涿水县拘留所、保定市看守所；与此同时，涿水县公安局将她构陷到涿水县检察院批捕，涿水县检察院于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将她的案子移交到涿州市检察院，而后涿州



市检察院又把她非法起诉到涿州市法院。涿州市法院至今已经三次开庭非法庭审这位七十五岁的老人。

涿州市法院原欲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非法庭审刘玉敏，因刑一庭主审法官解文海染疫，开庭临时取消。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涿州市法院刑一庭以视频非法庭审刘玉敏。当时她身体状况很差，头发脱落了很多，高压达到220，头晕、腿疼、站不稳，有两个人搀扶着才能走路。不知是否因为她的身体原因，当日庭审未果。

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涿州市法院第二次非法庭审刘玉敏，家人聘请了来自广州和北京的维权律师到庭作无罪辩护。刘玉敏身体有些好转，血压也从220降到150-160，她也堂堂正正地为自己做了无罪辩护，要求无罪释放回家。北京律师从《宪法》、《刑法》、《刑诉法》等做了有力的无罪辩护，他说：法无明文不为罪，翻遍

中国现有的所有法律，没有一条规定修炼法轮功违法，就更谈不上有罪，从2000（39号）文件中制定的十四种邪教没有提到法轮功，还有二零一一年《新闻出版署50号令》就已经废除了出版法轮功书籍禁令，这说明了：持有、制作、散发法轮功资料都是合法的，并向法院提交了材料。广州律师做了补充。法庭当天只允许三位家属旁听。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涿州市法院第三次非法庭审刘玉敏。目前没有宣判结果。望外界继续关注当地公检法对刘玉敏老人的迫害，让正义力量制止邪恶，让涿州市法院释放刘玉敏老人回家。

古城保定新闻简讯

河北省保定市涿水县法轮功学员宋淑花遭冤狱迫害

河北省保定市涿水县法轮功学员宋淑花，将于四月十五日，结束一年零十个月的冤狱生活，从石家庄女子监狱返回家中。◇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明慧网】我的一位发小挚友，与我同岁，亲密如同手足。挚友的连襟来作客，他也与我们同庚，是退休干部。既是我把兄弟的亲戚，我们自然近乎，特别是同龄人，沟通容易、说话随便。

我给大家讲到“人在做事，天在看，三尺头上有神明”时，挚友的这位连襟接过我的话茬说：“你说这话我相信。要说神佛之事，那是真实不虚的。我小时候，也就是一九六六年至一九六七年之间吧，

文化大革命初期，我正读高小六年级，当时正是到处拆庙宇、砸神佛像盛行之时。我们村自古就有一座大庙宇，主殿是‘大雄宝殿’，如来佛的塑像很高大。”

“那天，班主任老师叫我们全班同学都带上小镢头，要去砸佛像。到了大殿里，并吩咐大家：要首先从佛像的心脏部位开始，要先把佛心给完整的刨出来，因为据说这尊佛像在当时塑造时装进去一颗铜质的或者是银质的大心脏。”

“话音刚刚落地，这名班主任老师就两手抱着胸口、蹲在地上站不起来了。紧接着我们全班同学全部都感觉到心脏剧烈地难受，都在喊‘心疼！’吓得班主任老师赶紧跪在地上说：‘不砸了，不砸了，全都回学校。’随之，大家渐渐都恢复正常。真是不信不行！”

“这是亲身经历的事，虽然已经过去五十多年，我是记忆犹新、刻骨铭心啊！这件事直接影响到我的世界观以及以后的处世做人都不敢为所欲为、无所顾忌。老觉得冥冥之中有一种力量在管控着世间的一切。”

◇文/山西法轮功学员